

证券代码：688300

证券简称：联瑞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18064

转债简称：联瑞转债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相关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41,469,190股，以此计算拟合计转增72,440,757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241,469,190元变更为人民币313,909,947元，公司股份总数将由241,469,190股变更为313,909,947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拟对《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146.9190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390.9947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4,146.9190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1,390.9947 万股，均为普通股。

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同时调整《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办理完成之日止。具体变更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5 日